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关于公示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

入围人选的通知

各省（区、市）团委青年发展部，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

自今年3月份启动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评选以来，经各单位遴选推荐、评委会办公室资格审核、大众评审投票打分，共产生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入围人选339名（见附件）。根据《“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评选表彰办法》，近期将公示入围人选。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公示方式

1. 评委会办公室将于7月25日至31日在中国共青团网、中青网、“创青春”官方微信号上公示入围人选。

2. 各省级团委须在省级共青团网站或涉农青年社团网站上公示入围人选。

3. 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须在官方网站上公示入围人选。

二、公示内容

1. 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入围人选名单。

2. 全国统一监督电话：010-85212817。

三、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各地应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公示。

四、有关要求

1. 请各省（区、市）团委青年发展部及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核对入围候选人基本信息，如需修订请于 7 月 24 日 11 点前发至 qfbncz@126.com。

2. 请各省（区、市）团委青年发展部及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于 7 月 25 日 17 点前将公示截图发至 qfbncz@126.com。

3. 在公示期间如有举报，请各省（区、市）团委青年发展部及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配合做好调查工作，并书面报告调查和处理情况。评委会办公室将对调查情况进行核实，对确有问题的入围人选，取消评选资格。

4. 公示结束后将开展网络投票，请各省（区、市）团委青年发展部及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新闻媒体单位做好组织动员、扩大社会参与，将网络投票作为宣传优秀典型事迹的载体。根据《“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评选表彰办法》，评委会办公室将在省级团委和农业农村部推荐标兵候选人的基础上，依据网络投票结果和大众评审结果，再遴选 30 名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标兵”候选人。

联系人：王红梅

联系电话：010-85212817（兼传真）

附件：第十一届“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入围人选公示

全国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评选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代章）

2019年7月23日
青年发展部

